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運動彩券 來源 聯合報 日期 98.10.16 版面 八版

運彩提高獎金發放比



運彩條例將上路，體委會昨天舉行座談會。法務部法規會科長王俊人（左起）、綜計處處長張芬芬與競技運動處科長戴琬琳出席說明。

記者蘇健忠／攝影

【記者賴昭穎／台北報導】

運動彩券發行條例即將上路，體委會昨天舉行宣導座談會。體委會綜合計劃處處長張芬芬表示，未來會以專業機構為遴選發行單位，也會提高獎金發放比率，並增訂打假球條款，以打擊地下簽賭、維護比賽公平性。

體委會昨天舉行首場法令宣導座談會，副主委曾參寶與處長張芬芬出席，向外界說明運彩條例的主要意旨及規範，包括法務部法規會科長王俊人、台北地檢署主任檢察官張紹斌、中華職棒聯盟秘書長李文彬，以及各體育社團、大專院校體育相關科系、彩券經銷商公會等超過五十人與會，顯示各界對這項議題的重視。

張芬芬說，運動彩券盈餘的百分之十會供社會福利支出使

用，九成給體育運動發展使用。考量銀行的專業性不足，運彩條例改以彩券發行專業機構作為未來遴選資格。針對提高賠率以對抗地下簽賭的主張，她解釋，目前政府盈餘已占總營業額的一成，加上百分之八給經銷商，彩金支出比率調整空間有限，要透過強力取締解決地下簽賭。

部分經銷商希望爭取虛擬通路發行權，台北地檢署主任檢察官張紹斌回應，網路投注需要的技術及成本相當高，無論是身分辨識或安全機制等都需要專業的發行機構才能負擔。

至於經銷商最在意的遴選資格，體委會目前規畫以保障現任經銷商為原則，朝向具運動相關科系學歷、體育相關從業人員等方向思考。體委會選會於廿一日在台中南山人壽教育訓練中心、十一月十二日高雄寶成集團國際會議中心、十一月廿日花蓮國軍英雄館、十一月廿五日台北市台大校友會館，舉辦法令宣導座談會。